|  |  |
| --- | --- |
| 共青团常州市委  常州市教育局  少先队常州市工作委员会 | 文件 |

团常委联发〔2020**〕3**号

关于开展2020年常州市“小龙人争当

‘龙城好少年’展评活动”的通知

各辖市（区）团委、教育局、少工委，经开区团委、经开区社会事业局，市教育团工委、市教育局少工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中国少年先锋队建队70周年贺信精神，紧紧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树立和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按照全国少工委“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主题教育活动的要求，激励和引领广大少先队员从小学习做人、从小学习立志、从小学习创造，从小学先锋、长大做先锋，争做新时代好队员，努力成长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经研究，团市委、市教育局、市少工委决定，继续在全市开展2020年“小龙人争当‘龙城好少年’”展评活动，选树一批新时代优秀少先队员典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口号

红领巾心向党、习爷爷教导记心间；从小学先锋、长大做先锋，争当“强富美高”新江苏、“五个明星城”建设小先锋；从小学习做人、从小学习立志、从小学习创造，争做新时代好队员。

二、评选范围

全市各级各类中小学校少先队员。

三、评选条件

1. 思想好。积极参加“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主题活动，主动向老师和家长了解党史、国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和中国青年运动史及少先队史等，对党和国家有基本的了解和朴素感情，主动学习习近平爷爷青少年时期的成长故事，牢牢记住并认真践行习爷爷的教导，了解和爱戴习近平爷爷。自觉认知新时代、热爱新时代、拥抱新时代，争做新时代的好队员。在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期间，积极响应省、市少工委的活动倡议，用自己的实际行动积极争当“抗疫自护小先锋”“居家自学小先锋”“有爱自强小先锋”“生活自理小先锋”。是一个热爱祖国、理想远大的小标兵。

2. 品德好。做到品德为先，从小学习做人的准则。传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弘扬社会主义新风尚；热爱生活，懂得感恩，与人为善，明礼诚信；争当学习和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小模范；积极参加少先队活动，为小伙伴们服务；积极参加“小小志愿者”活动。是一个人人喜爱、品德优秀的小标兵。

3. 志向正。爱党、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从小树立追求真理、报效祖国的志向，坚决听党话、跟党走，努力做祖国和人民需要的好孩子，做祖国和人民事业发展的接班人。积极参加“小小追梦人”实践体验活动。是一个志向正确、理想远大的小标兵。

4. 爱劳动。懂得“幸福不会从天而降”“人世间的一切成就、一切幸福都源于劳动和创造”的道理，能做到自己的事情自己干，家务劳动帮着干，学校事情抢着干，公益活动积极干。是一个人人夸赞、自觉劳动的小标兵。

5. 勇创造。知道科技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巨大作用和对人类发展的重要意义，能勤奋学习，好奇心强、善于观察，积极动脑、乐于实践，积极参加创建“动感中队”、红领巾“创未来”创新创意创造等活动，争当“小书虫”“小百灵”“小健将”“小主人”“小院士”。是一个热爱学习、勇于创造的小标兵。

四、活动安排

1. 组织发动阶段（4月）：

下发活动通知，指导各地少工委做好组织发动。

2. 推荐展示阶段（4月-5月）：

学校大队部组织发动，中队民主推荐与队员自我推荐相结合，可以通过少先队员“我的进步我来讲”—讲述成长故事、“我的同伴我来夸”—评议“好少年”等环节展示。

3. 省、市级展示命名阶段（5月）：

各地在普遍开展活动的基础上，按比例推荐优秀队员参加省、市级评审。各地上报的“好少年”要具有广泛性、普遍性，不得集中于某一片区、某一学校。**两年内曾获得“江苏好少年”荣誉称号的，不再参评。**

五、工作要求

1. 紧扣核心，体现时代性。争当“好少年”展评活动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中国少年先锋队建队70周年贺信精神、学习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抗“疫”先锋精神、喜迎全国第八次少代会的良好载体，展评内容要紧扣“从小学习做人、从小学习立志、从小学习创造”“从小学先锋、长大做先锋”的要求，体现“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等公民个人层面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准则要求。

2. 层层评选，注重普遍性。各级少工委要充分认识展评活动在促进少先队员进步成长、树立成才意识的重要意义，牢牢把握广泛动员和普遍参与两个关键环节，将活动覆盖到所有学校、所有中队、所有少先队员。按照学校中队、大队—辖市区级少工委—市级少工委—省级少工委的层级进行展示、评议、推荐、命名。要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评选工作，真正体现少先队员的自主意识和民主参与。

学校要按照中队推荐、大队评议、全校张榜公示（五天以上）、学校少工委审核的程序确定名单，报辖市区级少工委。学校上报推荐名单时，**除了要上报申报表，还要附张榜公示的起止时间、地点位置、公示方式、小样以及收集的有关意见（书面记录原件），学校少工委主任要在附表上签字盖章。**

3. 全面展示，注重发展性。鼓励少先队员在学校、社区、家庭中充分展示自己的成长进步，形成同伴、师生、家长、社区共同参与，校内、校外整体联动的态势。突出少先队员在活动中的成长进步和个性化发展。展评过程中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与红领巾寻访、红领巾奖章激励、喜迎全国第八次少代会、未成年人文明礼仪养成教育等活动有机结合，推动少先队员创先争优。

4. 加强宣传，注重导向性。各级少先队组织通过开展富有本地特色的展示活动，在少先队员中掀起争当“好少年”的热潮。要通过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大众传媒，学校红领巾广播站（电视台）、校园网站、橱窗、小报等校内媒介，运用微博、微信、QQ、短信、手机报等新媒体，发挥童谣、诗词、故事、歌曲、动漫、短视频、微电影等文化艺术载体作用，感染和影响少年儿童。

附件：1. 省级展评活动申报表

2. 省级展评活动汇总表

3. 市级展评活动申报表

4. 市级展评活动汇总表

共青团常州市委 常州市教育局

少先队常州市工作委员会

2020年4月20日

附件1

全省“百万少年争当‘江苏好少年’展评

活动”申报表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 出生  年月 | | |  | 一  寸  免  冠  照  片  **（必贴）** |
| 队内  职务 | □大队委 □中队委 □小队长 □少先队员 | | | | | | | | | |
| 所在学校 |  | | | | | | | 中队 | |  |
| 申报理由  （50字以内） |  | | | | | | | | | |
| “我的进步我来讲”——讲述成长故事 | 请对照“江苏好少年”评选要求，写下你在队集体中努力成长进步的生动故事和主要事迹，并与同伴、家长、亲友、老师等交流分享你的真实感受和显著收获。（不需要附件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的同伴我来夸”——评议“江苏好少年” | 请你在交流展示基础上，接受大家的民主评议和推选，鼓励老师（少先队辅导员）、家长和社会积极参与。你至少要有十个人的支持。可以是小伙伴、老师（辅导员）、家长、社区干部、亲友、邻居等认识你的人，请他们为你写下具有说服力的推荐理由和签名（其中同伴推荐不得少于三分之二。如非本校或本中队小伙伴，请注明所在学校、中队；非同伴推荐请注明具体身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校少工委或大队委员会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市级  少工委  意见 | |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请用黑色钢笔或水笔填写，盖章有效）

附件2

全省“百万少年争当‘江苏好少年’展评活动”汇总表

辖市（区）少工委（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规范全名） | 姓名 | 中队 | 邮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将学校全称、中队和邮编填写完整，汇总表请上交excel电子表格；

学校名称例：常州市\*\*区\*\*小学；中队例：六（\*）。

附件3

全市“小龙人争当‘龙城好少年’展评活动”申报表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 出生  年月 | | |  | 一  寸  免  冠  照  片 |
| 队内  职务 | □大队干部 □中队干部 □小队长 □少先队员 | | | | | | | | | |
| 所在学校 |  | | | | | | | 中队 | |  |
| 申报理由  （50字以内） |  | | | | | | | | | |
| “我的进步我来讲”——讲述成长故事 | 请对照“龙城好少年”要求，写下你在队集体中努力成长进步的生动故事和主要事迹，并与同伴、家长、亲友、老师等交流分享你的真实感受和显著收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我的同伴我来夸”——评议“龙城好少年” | 请你在交流展示基础上，接受大家的民主评议和推选，鼓励老师（少先队辅导员）、家长和社会积极参与。你至少要赢得十个人的支持。可以是小伙伴、老师（辅导员）、家长、社区干部、亲友、邻居等认识你的人，请他们为你写下具有说服力的推荐理由和签名（其中同伴推荐不得少于三分之二。如非本校或本中队小伙伴，请注明所在学校、中队；非同伴推荐请注明具体身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在学校大队部的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辖  市  区  级  少  工  委  意  见 | |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请用黑色钢笔或水笔填写，盖章有效）附件4

全市“小龙人争当‘龙城好少年’展评活动”汇总表

辖市（区）少工委（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规范全名） | 姓名 | 中队 | 邮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将学校全称、中队和邮编填写完整，汇总表请上交excel电子表格；

学校名称例：常州市\*\*区\*\*小学；中队例：六（\*）。

共青团常州市委办公室 2020年4月20日印发